

证券代码: 300774 证券简称: 倍杰特 公告编号: 2025-014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3,328.29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0,547.1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金额为47,196.52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0,251.24万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2024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30,251.24万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及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现有总股本408,763,6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175.27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含本次拟实施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2,262.91万元, 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2.01%。

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4年半年度 |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 (元) | 81, 752, 732. 00 | 40, 876, 366. 00 | | 61, 314, 549. 00 | 40, 876, 366. 00 |
| 回购注销总额 (元) | 0 | 0 |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元) | 133, 282, 921. 90 | 135, 398, 904. 43 | | 104, 027, 419. 26 | 32, 950, 625. 94 |
| 研发投入(元) | 42, 712, 712. 53 | 12, 257, 336. 15 | | 29, 542, 977. 33 | 32, 113, 408. 33 |
| 营业收入 (元) | 1, 040, 514, 398. 68 | 532, 213, 520. 91 | | 653, 079, 756. 45 | 838, 974, 503. 64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 | 471, 965, 240. 92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 | 302, 512, 374. 25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 | 224, 820, 013. 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 | 88,618,557. 56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元) | | | 224, 820, 013. 00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 | 否 | | |

(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均进行现金分红,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积现金分红总金额为22,482.00万元,未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本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的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